

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政府办公室、政务服务中心机房设备日常维护、维修项目意向公开的函

区财政局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执行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-2022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》(新财购〔2020〕25 号)，《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 2021-2022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》(达财发〔2020〕88 号)，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质量和效率，落实“放管服”改革有关要求。为进一步提升机房设备的可靠性和安全性，现申请对机房日常维护、维修服务进行定点采购，经前期询价测算此次日常维护维修服务需要资金 50000 元，该项资金从 2025 年预算资金办公经费中支出，现申请政府采购意向公开 30 天。

此函

2025

